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1 學年度博士班(陽明校區)  
入學招生考試  
招生所組簡章分則

所組名稱	【生命科學院(陽明校區)】生技醫療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乙組：在職生組	
招生名額	在職生(2名)	
報名費	2500 元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互相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互相流用	
逕行錄取名額上限		
報考資格	具碩士學位者，服務年資一年以上(含)且目前在職中，得以在職生身份報考。(自在職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至 111年 8 月 31 日止，其餘證明依所載起迄日期計算工作年資) ※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名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二吋照片</li> <li>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li> <li>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li> <li>4. 研究所成績單</li> <li>5. 進修計劃書(以不超過 5 頁為原則，內容必須包含自傳及過往表現、報考動機、主修課群及修課計畫、研究興趣及未來發展規劃，中英文皆可)</li> <li>6. 工作經歷表(檢附證明文件)</li> <li>7. 口試資料表</li> <li>8. 在職證明</li> <li>9. 在職進修同意書</li> <li>10.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或已接受刊登之著作(考生若為碩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成果報告)</li> <li>11.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li> <li>12. 推薦函2封(報名結束前依文件上傳網頁上方【注意事項】說明上傳)</li> </ol>	
聯絡資訊	聯絡人：蕭珮君(02)2826-7000#66136 查詢電話：(02)2826-7000#66136 傳真電話：(02)2820-1886 學校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陽明校區) 網址： <a href="https://bip.nycu.edu.tw/">https://bip.nycu.edu.tw/</a>	
初試佔總成績之40%	書面審查(佔初試成績之100%)	
	評分項目	比例
	規定繳交資料	100
複試佔總成績之60%	口試(佔複試成績之100%)	
	評分項目	比例
	基礎及專業知識	50
	表達、組織及推理能力、應變力等	50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 一階段所組：「符合報名資格(有考生編號者)即進入口試」。4月25日開放合格考生請逕自報名系統【登入】\【報考資訊】\【複試時間地點查詢】下載列印複試通知函。本考試無須繳交複試費。	
可複試名單篩選機制	符合報名資格即可參加複試。	

<p>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p>	<p>每人考試時間為15分鐘，考試當天將請考生進行10分鐘口頭報告及5分鐘Q&amp;A，報告內容含研究結果及報考動機。          ※考試當天請使用隨身碟放置報告的PowerPoint或PDF檔，於規定時間內放入考場電腦中，無須準備書面資料。          ※考場備有電腦及投影機供考生報告使用。</p>
<p>複試日期</p>	<p>※該欄位如未呈現口試舉行日期，預定3月28日招生網站公告各所確切口試日期。（本校預定口試日期，期程為4/30 - 5/6期間）。          ※報到時間及地點，詳見複試通知函，如有口試相關問題請電洽各系所。</p>
<p>同分參酌順序</p>	<p>1. 口試成績。          2. 書審成績。          3. 口試成績與書審成績同分時，依口試成績中「基礎及專業知識」項目之得分，決定同分時的錄取順序。</p>
<p>備註</p>	<p>1. 本組歡迎生醫產業從業人員及醫事人員報考，線上報名前請務必詳閱本校博士班招生簡章總則，了解報名相關規定。          2. 口試資料表及工作經歷表可至本校綜合組博士班招生簡章公告頁面下方之相關表件中下載，填寫後併同其他資料上傳至報名系統。          3. 在職進修同意書報名時不需繳交，但請在錄取後，於111年7月31日前以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學程辦公室&lt;11221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生技醫療產業博士學位學程(圖資511室)&gt;。          4. 報名資料不提供索回。</p>